

# 民政部部署“一老一小”服务机构疫情防控工作

2月26日上午,民政部召开全国民政“一老一小”服务机构疫情防控工作视频会议,进一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有关疫情防控的重要指示精神和党中央、国务院决策部署,研究分析养老服务机构、儿童福利机构和未成年人救助保护机构疫情防控形势、问题和困难,对下一步做好民政“一老一小”服务机构疫情防控工作进行再动员、再部署。民政部党组成员、副部长、部赴鄂工作组组长高晓兵在武汉主会场出席会议并讲话。

会议指出,新冠肺炎疫情发生以来,各级民政部门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疫情防控工作的重要讲话和指示精神,坚决落实党中央、国务院各项决策部署,主动担当,切实履职,扎实工作,顽强拼搏。民政“一老一小”服务机构全员为战、奋不顾身、冲锋在前、日夜值守三十多天,全力保障老人、孤儿儿童生命安全和身体健康,付出了巨大努力。

会议强调,当前,民政“一老一小”服务机构疫情防控的全国形势依然严峻复杂,湖北、武汉的形势更是到了最艰难的时刻。部分地区养老机构相继出现聚集性感染案例,引起社会高度关注。儿童福利机构和未成年人救助保护机构目前虽然守住了零感染,但是机构内大多是重病重残儿童且集中居住,一旦感染,后果不堪设想。当前,民政“一老一小”服务机构疫情防控工作中还存在思想认识与中央要求有差距、工作落实抓实抓细上有差距、防控保障物资缺口较大、特殊群体保障和行业长远发展遇到现实困难等突出问题。

会议要求,各级民政部门要认真分析辖区“一老一小”服务机构疫情防控形势,找准问题,精准施策,以实际行动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重要指示和中央统筹推进新冠肺炎疫情防控和经济社会发展工作部署会议精神,将民政“一老一小”服务机构作为重点防控单位纳入本地区联防联控机制,坚决遏制疫情聚集式暴发,切实保障服务对象生命安全和身体健康。

一要加强组织领导,增强决战决胜信心。地方各级民政部门要把疫情防控工作作为当前首要政治任务,主要负责同志要亲自抓、靠前指挥,一抓到底,切实帮助解决基层疫情防控一线工作中遇到的突出困难。疫情严重的地区要争取党委、政府领导同志挂帅,统一指挥,协调各方力量支持民政“一老一小”服务机构防控。要团结和带领广大干部群众,以战时状态、战时工作方法应战,坚决克服麻痹思想、厌战情绪、侥幸心理、松劲心态。督促指导和帮助每个服务机构、每个院长承担起主体责任,将疫情防控措施落实到位,坚决防止疫情扩散蔓延。

二要强化联防联控机制,形成工作合力。各级民政部门要及



郑州市儿童福利院的孩子们

时汇报,主动作为,进一步强化民政“一老一小”服务机构疫情防控的地区联防联控机制,要将民政“一老一小”服务机构纳入当地疫情排查、物资调配、转移隔离、集中救治等联防联控整体部署,纳入所在社区疫情防控重点管理。对防控能力薄弱民政“一老一小”服务机构给予支持和倾斜,特别是对已发现确诊或疑似病例的,一定要纳入指挥机构统一调配,重点保障一线服务人员所需的口罩、手套、防护服等防护装备,做好民政“一老一小”服务机构封闭管理期间所需生活物资供应。

三要全面排查摸清底数,堵塞漏洞不留死角。各地民政部门要迅速再摸清本辖区内民政“一老一小”服务机构防控工作基本情况,了解当前入住服务对象、疫情防控措施落实和发生疫情情况。要对因疫情在家隔离的孤寡老人、目前无法返院的老人、留守老人、留守儿童、社会散居孤儿、困境儿童等特殊服务对象进行摸底,开展有针对性的走访探视和必要帮助。要全力做好机构外儿童救助保护工作,充分发挥农村留守儿童关爱保护和困境儿童保障工作联席会议协调机制作用,确保陷入困境的儿童、家庭顺利渡过非常时期。对生活陷入困难的,要及时给予帮扶救助。对居家留守儿童,要督促和引导父母提高监护照料质量,提高自我防控意识;对已经纳入保障的各类困境儿童,要按时发放补助资金,做到保障不断线;对事实无人抚养儿童,要组织查缺补漏,做到应保尽保。对家庭寄养儿童要继续做好家庭信息报告等工作,力所能及地帮助解决物资短缺等问题。

四要分类施策精准防控,科学有效应对疫情。武汉养老机构及其他地区发生疫情感染的养老机构,要坚决执行民政部印发的《高风险地区和被感染养老机构新冠肺炎疫情防控指南》和各级联防联控要求,严格机构封闭管理;其他地区未发生疫情感染的养老机构要按照《养老机构新型冠状病毒肺炎疫情防控指南(第二版)》要求实施封闭管理,坚决切断传染源,阻断传

播途径。要继续落实好《儿童福利领域服务机构新型冠状病毒肺炎疫情防控工作指南(第一版)》等要求,继续全面实行封闭管理。特别是对于养育儿童的综合性社会福利机构,要确保儿童生活区域保持独立,除服务儿童的工作人员外,其他人员均不得进入该区域。要根据实际情况,协调建立民政“一老一小”服务机构服务对象就医绿色通道,有效避免交叉感染,协调卫生健康部门派遣流动医疗小组开展医学排查和治疗指导,避免

因外出就医交叉感染导致机构内群体感染。

五要统筹推进疫情防控与服务秩序恢复工作。低风险地区要按照当地政府统一部署,在确保防控到位的前提下,积极稳妥恢复服务。各级民政部门要提前谋划养老服务业恢复发展问题,最大限度降低疫情影响,及时跟踪国家和部门以及当地支持政策,推动养老服务机构纳入支持范围。儿童福利机构要在严格做好防护措施的基础上,继续做好查找不到父母等儿童的接收工

作,对新接收的儿童要进行核酸检测和CT检查并单独隔离观察无异常后,经医疗卫生部门同意再进入集中生活区。未成年人救助保护机构要做好有关儿童的临时监护工作。收养登记机关要积极用好网络和电话等平台开展咨询、预约和资料预审工作。各地还要全面做好机构内老年人和儿童其他疾病防控和救治工作,不得因疫情防控而贻误救治时机。

六要高度重视新闻宣传和舆论引导,积极传递正能量。各级民政部门要抓好宣传引导,加强正面宣传,及时回应社会关切特别是群众的集中诉求,积极推动问题解决。要做好一线工作人员的有关关爱,有针对性地帮助减压释负,及时宣传报道民政“一老一小”服务机构防控疫情一线涌现出来的先进集体、先进个人事迹,为疫情防控营造良好舆论氛围。

会议主会场设在湖北省武汉市民政局,民政部机关和直属单位、地方各级民政部门相关领导和人员在分会场参会,具备条件的养老服务机构、儿童福利机构、未成年人救助保护机构负责人通过手机视频等方式收听观看了会议。(据民政部网站)

## 地方动态

### 山东:织密织牢“一老一小”疫情防控安全网

一是加强封闭管理。目前,全省养老服务机构、儿童福利机构全部实行封闭管理,所有人员不进不出,不与外来人员接触;工作人员全天候吃住住在场,不得私自离开;相关管理服务人员集中隔离,坚守岗位。全省养老机构共内设紧急观察间4573间,张贴疫情防控通报、公告10654张,劝退来访人员41580人次。

二是强化日常防护。每天对所有人员进行体温监测;实

施严格日消毒制度,加大消毒频次、保持房间通风;严格实行分餐制,安排人员在各自房间用餐。督促机构内服务对象和工作人员勤洗手、戴口罩,保持良好卫生习惯。

三是强化物资保障。省委明确要求,各地党委政府负责疫情防控防护用品和生活物资保障,特殊时期可适当提高生活标准,有力保障了疫情防控和全封闭管的需求。四是落实

报告制度。各级民政部门、服务机构一旦发现咳嗽、发烧等症状的立即启动应急预案,上报当地疫情防控指挥部及上级民政部门,第一时间进行处置。

五是开展核酸检测。根据山东省委疫情防控指挥部统一安排,从2月25日起,全省各地对所属养老服务机构、儿童福利机构、救助管理机构全部工作人员开展核酸检测。

(据民政部网站)

### 福建:进一步加强疫情防控捐赠管理工作

2月26日,福建省民政厅印发《关于进一步加强疫情防控慈善捐赠管理工作的通知》,要求各级民政部门要通过“点对点”指导、互联网培训等方式,引导慈善组织、红十字会按

照《新冠肺炎疫情防控社会捐助物资管理指引》,根据疫情防控需要,及时对接需求信息,加快工作节奏,做到“快进快出、物走账清”,确保捐赠款物全部及时用于疫情防控。

《通知》提出,红十字会、慈善总会等枢纽型慈善组织要增强合作开放意识和互联网思维,与其他慈善力量、现代物流企业合作,增强慈善捐赠工作的精准性、高效性和透明度。(据福建民政)

### 宁波:全面开展新冠肺炎疫情慈善捐赠专项检查

近日,宁波市民政局印发《宁波市新冠肺炎疫情慈善捐赠专项检查工作方案》,全面部署宁波市新冠肺炎疫情慈善捐赠专项检查工作。检查对象为开展疫情防控公开募捐的全市各级各类慈善组织、红十字会。检查重点包括相关慈善组织、红十字会的公开募捐方案备案情况,通

过互联网募捐的信息平台发布情况,与其他组织或个人开展项目合作情况,接受捐赠款物和使用管理情况,慈善信托情况,接受捐赠及使用信息公开发布情况等内容。专项检查工作从即日起持续到3月中旬结束。

按照分级管理原则,要求各区县(市)民政部门成立专项

检查组,负责本级相关慈善组织、红十字会开展疫情防控捐赠专项检查工作。市民政局已成立专项检查督导组,除了对本级相关慈善组织、红十字会进行专项检查外,还将对区县(市)专项检查工作进行抽查,确保专项检查工作全覆盖。

(据宁波市社管局)